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一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GZ202410290062	安顺市平坝区齐伯镇温泉村齐伯窑上矿山爆破震动及噪声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安顺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 齐伯镇农工商联合公司窑上铝土矿位于平坝区最北部，该矿山是集体所有制企事业，生产规模10.00万吨/年，开采面积1.1793平方公里，该矿证照齐全、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21722184542K，有效期限1993年8月25日至长期；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黔）FM安许证字[2022]0044，有效期至2025年6月22日；采矿许可证号C5200002012063220126178，有效期至2033年9月）；环评审批文号黔环审〔2016〕98号，2021年1月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520421722184542K001W,有效期限2020年4月10日—2025年4月9日。 二、现场核实及走访群众情况 （一）群众反映的齐伯窑上矿山爆破震动及噪音影响周边村民生活情况。经核实，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齐伯镇农工商联合公司（以下简称“平坝区齐伯乡窑上铝土矿”）于2019年3月委托山东乾舜矿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编制《开采方案设计》和《安全设施设计》，该设计中采场爆破作业技术设计（采用二号岩石炸药进行浅孔爆破，人工装药，装药系数0.5～0.6，采用导爆管起爆。每次爆破三排炮孔，单位炸药消耗0.34千克/吨，每米炮孔崩矿量约2.6吨/米）和掘进爆破作业技术设计（采用YT-28气动凿岩机凿浅孔，孔径42毫米，孔深1.3米，分别布置掏槽眼、辅助眼和周边眼，共三排炮孔呈三角形布置，孔间距0.7米，一次性最大装药量16.65千克）。按照《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编制审批完成，由平坝区齐伯乡窑上铝土矿作为施工组织单位沿用至今。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平坝区齐伯乡窑上铝土矿井下生产所需炸药和雷管等爆破器材由当地专业爆破公司负责配送到井口，经主平硐人工运输至井下工作面使用。并配备一名爆破工程技术人员、十二名爆破员、三名保管员、五名安全员等爆破作业许可人员。现有五个掘进巷道、一个采场在进行爆破作业（1215西七改造巷掘进、1215西八探矿巷掘进、1215西八第三联络巷掘进、1215西七中间切割巷、运输上山扩巷维修、1215-2号采场回采），组织施工爆破符合爆破设计中钻眼、装药、填泥、起爆顺序等各项相关规定，并建立了组织爆破施工日志，但未记录采场、各巷道炸药量、钻孔数量等基本情况，现场调查时，企业未实施井下爆破作业，现场未发现炮震及所引发的噪声。	属实	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爆破施工组织方案和爆破安全操作规程实施爆破作业，减少爆破震动及噪声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一、平坝区公安局与平坝区应急局督促企业规范爆破作业。根据批复的开采设计方案和安全设施设计，优化和完善爆破施工组织方案，对炸药种类、数量、起爆方式进行明确。严禁夜间实施爆破作业，减少因爆破对周边群众生活的影响。 二、平坝区公安局与平坝区应急局督促矿山企业建立和完善地下爆破安全操作规程，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规范爆破物品的保管、使用、检查等流程，并严格按照爆破施工组织方案和爆破安全操作规程实施爆破作业。 三、安顺市生态环境局平坝分局委托第三方对企业实施爆破及生产工程中产生的噪音开展噪声监测，目前监测结果正在分析中。	未办结	无
2	D3GZ202410290035	安顺市西秀区宋旗镇陇鑫村洋界组有企业侵占林地非法开矿，爆破造成村民房屋开裂。	安顺市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	一、对采矿权的核实 经安顺经开区国土分局现场核实，该区域内共有砂石企业3家，分别为：安顺开发区明利砂石厂，贵州安顺建工建材有限公司，安顺开发区顺鑫砂石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安顺开发区明利砂石厂因资源枯竭于2023年6月关闭，贵州安顺建工建材有限公司因市场原因1年内未开采生产。目前，仅安顺开发区顺鑫砂石建材有限责任公司（证号：C5204012018037130146028，有效期限：2022年12月29日至2032年12月29日，范围0.4223平方公里）正常生产。经现场核实和结合日常监管情况，均未发现违规开采砂石情况。 二、对林权的核实 经安顺经开区农林牧水局核实，省林业局于2019年5月16日下达《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黔林资地许准〔2019〕380号），安顺顺鑫砂石厂获得（一期）林权。2023年9月27日，安顺顺鑫砂石厂向安顺经开区农林牧水局提出关于办理长期使用林地（二期）的申请，该局于2023年10月7日按相关规定对关于年产30万立方米砂石项目使用林地（二期）的内容进行公示，面积为7.6623公顷（其中隆鑫村面积1.9916公顷，新屯村面积5.6707公顷），公示日期为2023年10月7日至2023年10月12日，公示结果无异议。经安顺市林业局进行复审，出具复审意见报告并上报省林业局(安市林呈〔2023〕43号)。省林业局于2023年10月17日下达《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黔林资地许准〔2023〕安顺052号）。综上所述，安顺顺鑫砂石厂已办理一、二期使用林地手续，不存在超红线范围开采砂石、毁林现象。 三、对炮损情况的核实 村民房屋开裂是否与企业爆破关联，正在要求爆破作业公司出具每次作业时的资料。同时安顺经开区公安分局拟对该作业时的测振数据再次进行复核，目前尚在调查中。	部分属实	通过监测，确定是否有炮损影响后，依法处置。	一、由安顺经开区农林牧水局、国土分局，分别就林权及矿权问题，做好对村民的宣传、解释工作。 二、由安顺经开区公安分局组织相关部门对炮损问题进一步开展调查核实，根据调查核实结果开展下一步工作。	未办结	无
3	D3GZ202410290030	安顺市平坝区乐平镇本固村金源煤矿采煤造成地面塌陷，影响周边田地、房屋，破坏生态环境。	安顺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 金源煤矿位于平坝区乐平镇本固村，为证照齐全的生产矿井。矿山名称：贵州安顺市平坝区金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平坝区金源煤矿，办理有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MA6J5T7579，营业执照住所：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乐平镇本固村。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黔）MK安许证字[2974]，有效期至2024年12月；采矿许可证号：C5200002009111120041130，有效期至2030年12月。 乐平镇本固村15个村民组，共有863户3571人，前期群众反映受金源煤矿开采影响导致房屋受损、山体裂缝、地面塌陷、田地垮塌的有2个组（谷荡组、本固组），有一个组（毛荔坡组）反映存在地面滑坡导致房屋受损。根据第三方专业机构和省自然资源厅调查结论，经省自然资源厅同意，目前本固村共有2个地质灾害点，涉及222户900人（本固村谷荡组地面塌陷地灾点180户734人，本固村毛荔坡5组滑坡地质灾害点42户166人），按照相关规定，已将2个地灾点纳入日常监管。 二、前期处理情况 （一）乐平镇本固村谷荡组地质灾害隐患点。2023年5月，由安顺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开展成因分析论证工作，11月24日市自然资源局向金源煤矿、乐平镇人民政府下达《地质灾害责任认定告知书》（安自然资责任认定告〔2023〕01号），责任认定结论为：“平坝区乐平镇本固村谷荡组村民房屋全部位于金源煤矿采矿权范围内，该组地质灾害隐患为金源煤矿采矿活动引发，造成该组共计37栋（37户158人）村民房屋及周边地面出现不同程度的裂缝、塌陷。金源煤矿要认真履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及时组织该组进行搬迁避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金源煤矿开采影响范围内共计37栋房屋，现正在有序开展搬迁工作。 （二）乐平镇本固村毛荔坡5组隐患点。2023年7月21日，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度第二批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和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黔财资环〔2023〕40号），我区乐平镇本固村毛荔坡5组滑坡、青峰村旧院冲组不稳定斜坡隐患点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属实	督促企业履行生态治理责任，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平坝区自然资源局对乐平镇本固村谷荡组受损房屋，安排专人加强监测，对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牌及警戒线，禁止靠近危险区域，利用好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设备，发生险情及时处置。 二、平坝区乐平镇与平坝区自然资源局对乐平镇本固村谷荡组受地灾影响群众，加强防灾减灾政策宣传，并加强监测人员的能力培训和增加监测频次，发现灾险情及时按程序上报。 三、由区自然资源局持续对毛荔坡组滑坡灾害开展地质监测，乐平镇政府加快推进搬迁工作。 四、由区自然资源局与其委托的第三方单位沟通协调，尽早完成本固组第二次地质灾害调查及成因分析。期间持续做好受损房屋的开裂情况监测，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未办结	无
4	X3GZ202410290002	安顺市镇宁县募役镇新发村猪场坝组有人将土地庙旁大树脚山水沟涵洞堵塞，新修的排水沟也被人为堵塞，影响下方田地灌溉耕种。	安顺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基本情况 镇宁自治县募役镇新发村猪场坝组共67户378人，土地面积约950亩，其中旱地面积约800亩，田约150亩。土地庙位于猪场坝组49号农户下方30米处，猪场坝通组路从此处经过，该通组路为2017年“一事一议”项目修建，宽约3.5米，长约1000米，为水泥硬化路。土地庙旁原有一自然山水沟，承担自然排水功能，修建通组路时未设排水涵洞，导致下雨时山水汇聚后无法按原山沟往下流。2023年5月，群众反映土地庙通组路未设涵管，影响排水问题，募役镇立即组织群众协商，选取道路合适位置进行切面设沟，将水导入原天然山沟中。2023年12月31日，修建的截水沟遭到群众破坏，公安机关对实施破坏群众依法进行处罚。 二、调查核实情况 （一）2024年10月30日、10月31日，经信访案件办理工作专班到现场调查核实，土地庙旁大树脚山水沟涵洞存在堵塞，新修的截水沟遭到人为破坏，情况属实。 （二）土地庙通组路截水沟下方主要为灌木林地，仅有一块自留地，面积约0.8亩，其中0.4亩种植玉米，0.4亩种植蔬菜。 （三）该条山沟不是灌溉用水来源，群众反映的涵洞堵塞情况未影响下方自留地耕地耕种，也未造成影响田地灌溉的问题。	属实	确保下雨时排水顺畅，雨水不漫过路面。	募役镇政府于2024年11月1日制定整改方案（经猪场坝组村民群众代表认可），实施排水涵洞修复工作。具体措施为： 一、募役镇安排施工队在土地庙山水汇聚处开挖预埋53米排水管，引流排放，已于2024年11月4日完工。 二、募役镇安排施工队在新修复的排水沟处安装视频监控，强化新修复排水涵管的监管，杜绝排水沟被再次破坏，目前已经初步完成监控选址，正在铺设配套设施。	未办结	无